



HONG KONG PROFESSIONALS AND SENIOR EXECUTIVES ASSOCIATION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2012-13年度財政預算案」

建議書

2012年1月

香港銅鑼灣渣甸街54號富盛商業大廈9C室

Unit C, 9/F, Prosperous Commercial Building, 54 Jardine's Bazaar, Causeway Bay, Hong Kong

Tel: 3620 2918 Fax: 3620 3106 Email: office@hkpasea.org Website: www.hkpasea.org



「2012-2013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書

- 1 穩定經濟發展
 - 1.1 支援中小企應對明年經濟下行的變化
 - 1.2 加強支持中小企擴展業務
 - 1.3 支持六大優勢產業企業的研發活動
 - 1.4 重新訂定長遠產業政策
 - 1.5 匯聚國際人才
- 2 金融產品多元化發展
 - 2.1 發展債券市場
 - 2.2 革新信託法
- 3 增加社會流動機會
 - 3.1 加強支援青年創業
 - 3.2 鼓勵創新社區經濟活動
 - 3.3 防止財團壟斷市場
- 4 提升人力資源質素維持競爭力
 - 4.1 鼓勵中小企支持員工在職培訓
 - 4.2 檢討及加強持續進修基金的功能
 - 4.3 重推大專生實習計劃
 - 4.4 拓展「工作假期計劃」
 - 4.5 鼓勵年輕人到內地工作
 - 4.6 減輕學生償還貸款的壓力
 - 4.7 增加大專或以上課程資助學額
 - 4.8 推動大學及中學校園國際化發展
- 5 優化稅制
 - 5.1 薪俸稅
 - 5.2 印花稅
 - 5.3 減低中小企稅務負擔，按特別情況暫緩預繳稅
- 6 為社企提供利得稅優惠及其他支援措施
- 7 提高認可慈善捐款扣稅上限
- 8 社會保障
 - 8.1 加強支援貧窮家庭
 - 8.2 為家貧學童提供食物援助
 - 8.3 成立紓解貧困問題常設委員會
 - 8.4 加強長者醫療方面的支援
 - 8.5 為弱智人士提供牙科保健資助
 - 8.6 為有需要學前兒童提供評估服務的資助
 - 8.7 為家貧長期病患者提供資助
 - 8.8 設立支援弱勢社群基金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2012-2013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書

引言

香港在難以預測的外圍經濟危機影響下，加上通脹等負面因素夾擊，難以獨善其身，明年的經濟及就業情況將受到衝擊，香港企業，尤其中小企及其僱員將面臨重大挑戰。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雖然預計2011-2012年度政府將錄得良好的經營盈餘，建議特區政府在健全的財政儲備下，應未雨綢繆為未來經濟穩定鋪路，就明年經濟情況作最壞打算，準備一系列支援中小企和就業人士的措施，以協助企業及市民渡過未來的經濟可能出現的寒冬。而特區政府於執行2011年10月發表的施政報告的各項有利香港社會及經濟發展措施的同時，要透過提升人力資源質素、增加社會流動機會，推動香港經濟持續及多元化發展。

為此，本會就2012-2013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以下建議：

1 穩定經濟發展

1.1 支援中小企應對明年經濟下行的變化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應加強「中小企信貸保證計劃」，或於必要時重推「特別信貸保證計劃」，為中小企應對明年經濟下行時，於借貸上提供強力支援，避免企業因經濟不景而裁員或因周轉不靈被迫倒閉。有關計劃須審慎批核每所公司的申請，確保營運上有迫切需要的企業獲得協助。



1.2 加強支持中小企擴展業務

特區政府應進一步加強支援中小企，讓企業百花齊放，推動本地各項產業蓬勃發展，創造更多不同技術要求的職位。

此外，《十二五規劃綱要》及國務院副總理李克強早前訪港時宣布的36項支持香港的措施，為專業服務中小企及專業人士往內地發展開啟方便之門。可是，香港多個專業服務行業的中小企及專業人士，包括金融、會計、稅務、醫療、法律、房地產、建築及相關工程專業等，過往於內地開展業務均遇到困難，包括註冊手續繁複、人才聘任程序複雜等。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積極協助香港專業人士及中小企進入內地發展，與內地有關部門加強溝通，共同研究兩地融合發展的措施，把握機會發揮香港專業服務的競爭優勢。

1.3 支持六大優勢產業企業的研發活動

香港要推動六大優勢產業發展，研發活動必不可少，但研發過程成本高、時間長，有賴政府提供協助及支持，包括為產業研發活動提供支援、開拓本地及內地市場、帶頭支持產業研發成果的應用、吸納人才等，支援有關產業的企業生存及持續發展。

1.3.1 提供稅務優惠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為環保產業、文化創意、檢測認證、創新科技等產業企業的研發開支提供



稅務優惠，讓企業有更充裕資金進行研發及發展。

1.3.2 支援創新科技產業研發活動

1.3.2.1 加強研發活動資助及支持

除稅務優惠，本會認為特區政府應進一步加強現有支援措施，例如把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中為私人企業提供的10%現金回贈增至20%，鼓勵業界加強研發工作。此外，特區政府應推出措施，吸引國際企業及人才來港設立研究中心。

香港的大學進行的科研項目主要著重基礎研究，成果不一定能作商業應用，本會認同政府帶頭使用新科研產品的做法，相信有助支持和鼓勵產業研發。

1.3.2.2 加強與內地創新科技業界、研究機構合作

中國近年先後推出多項政策，支援創新科技發展，內地企業紛紛投資創新科技，吸引各地研究人員回流中國發展，政府更計劃大量招聘外國專家加盟中國國家實驗室、企業、研究機構及大學，目標是於2020年將研發支出總額佔GDP比例由1.5%提高至2.5%。¹

特區政府應支援香港創新科技業界把握

¹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2010年科學報告



內地的機遇，利用知識資本、國際網絡等優勢，與內地業界加強合作，參與內地項目，如環保、醫療衛生等範疇，協助內地業界移除發展障礙，共同開拓香港、內地及國際市場。

1.4 重新訂定長遠產業政策

政府近年積極發展的六大優勢產業，其中環保、檢測和認證、創新科技等產業與工業息息相關，本會認為政府應加強支持香港工業發展。本會建議政府以創新思維，重新檢討發展工業的可能性，訂定長遠的政策，鼓勵企業投入科研，甚至把適合的生產線搬回香港，為香港創造更多就業機會，促進香港產業多元化發展。

1.5 匯聚國際人才

本會促請政府檢討有關海外專才來港工作的限制，提供適當寬限，讓香港企業更容易聘請海外具專業資格人才來港發展，擴闊招攬人才的渠道。

2 金融產品多元化發展

本會認為香港要進一步發展金融業務，配合內地發展，必須發展多元化的金融產品，以鞏固香港金融中心的地位及發展優勢。

2.1 發展債券市場

內地支持香港鞏固和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容許更多內地企業在港發行人民幣債券，讓香港的人民



幣發債基礎顯著擴大，有助拓展香港債券市場的廣度與深度。本會相信成熟的債券市場，對穩定及強化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十分重要，建議特區政府積極推動本地及區內債券市場發展，為籌資者及投資者提供更多選擇，推動香港債券市場蓬勃發展。

2.2 革新信託法

特區政府取消遺產稅，為香港營造有利資產管理業發展的環境，本會亦贊成政府革新信託法，配合資產管理業發展的需要，提升競爭力，有利香港發展為亞洲其中一個主要資產管理中心。

3 增加社會流動機會

3.1 加強支援青年創業

香港通脹加劇，商鋪租金、人力資源等成本不斷上升，開業門檻越來越高，資金有限的年輕人更難創業。本會非常認同特區政府為年輕人而設的「青年就業起點」(簡稱Y.E.S.)，提供就業及自僱支援服務，鼓勵不少具潛質的青年人發展自僱業務，為香港經濟注入新動力。

本會認為特區政府應進一步加強支持青年創業，讓更多年輕人發揮創意，把創意變成生意，增加就業機會。

3.1.1 設立青年創業基金

本會支持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研究小型貸款計劃。本會認為特區政府亦應與商界合作設立青年創業基金，以配對基金形式提供資助，



例如創業者若成功獲投資者或專業團體投入資本開展業務，可申請政府配對資助，支持創業者之餘，亦鼓勵業界扶助創業者開展業務及提供持續支援。

3.1.2 設立青年創業招商中心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設立專責為青年提供創業支援服務的「青年創業招商中心」。該中心提供的服務應包括：

3.1.2.1 邀請投資銀行、創投基金、商界人士及學者按指示收費建議，提供企業營運、融資、貸款等方面的專業知識及顧問諮詢服務，加強創業者對商業經營籌集及運用資金的認識，協助其自立營商及發展壯大；同時，透過中心成功開展及發展業務的年青人亦有義務向該中心其他準備創業的年青人分享營商經驗。

3.1.2.2 設立網頁，集合投資者或有意提供創業資本的機構，由「中心」擔當中間人角色，讓投資者或機構與具潛質的創業人士商談合作機會；

3.1.2.3 加強推廣支援措施。

3.1.3 設立小商戶營商區域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設立小商戶營商區域，擴展創業空間，既為市場提供更多選擇，亦有助增加社會向上流動的機會。



3.2 鼓勵創新社區經濟活動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資助社區團體開展具創意的經濟活動，如服務長者(陪伴長者就醫、協助購買日用品、清潔家居)等，加強社區網絡，同時提供更多就業機會。政府可透過撥款鼓勵社區團體提交建議。

3.3 防止財團壟斷市場

本會與中大亞太研究所合作的香港貧富懸殊研究計劃(2011年9月進行)，調查發現約6成受訪者認為政府照顧「有錢人」利益較多，只有兩成人認同政府照顧市民利益。本會期望特區政府留意市場動態，防止財團壟斷市場的情況，照顧市民利益。

4 提升人力資源質素維持競爭力

4.1 鼓勵中小企支持員工在職培訓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向中小企提供培訓員工的誘因，例如推出員工培訓開支可雙倍扣稅、中小企僱員培訓津貼等，鼓勵中小企讓不同年齡僱員接受在職培訓，提升員工質素，推動中小企升級轉型，持續發展，提高競爭力。

4.2 檢討及加強持續進修基金的功能

隨著香港經濟發展，市民持續進修需求大增，課程種類日新月異，特區政府有必要檢討持續進修基金的資助條件、資助額、課程種類與範圍等，以切合社會需要。



本會就檢討方向提出如下建議：

- 4.2.1 增加撥款，把目前一生一次的資助規定修改為每人每五年可享有一次進修資助，並增加資助金額；加強支持低學歷、低技術及低收入人士透過學習，提升就業競爭力；
- 4.2.2 放寬申請資助的年齡限制；
- 4.2.3 增設的課程範圍應與政府提倡的六大優勢產業或內地十二五規劃重點發展範疇有關；
- 4.2.4 加強監管課程質素及學校推廣手法。

4.3 重推大專生實習計劃

特區政府2009年因應金融海嘯引發的經濟危機推出「大學畢業生實習計劃」，反應未如理想。本會認為特區政府在明年經濟不明朗下，應改善計劃內容重新推出「大學畢業生實習計劃」。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1)推出為期3個月至半年的大專生短期實習計劃，對象除了是於指定年度完成全日制學士或以上學位的香港居民，亦應包括完成非資助高級文憑課程的畢業生；2)政府亦可每人提供3,000元補貼。有關資助可望鼓勵僱主為畢業生提供海外、內地或本地實習機會，亦可吸引大學生體驗工作環境及要求，而參與海外或內地實習的畢業生更可汲取海外工作經驗及體驗當地生活，擴闊視野。本會相信有關計劃對大專生未來投入社會工作有很大幫助。

自最低工資法例實施以來，本會留意到該法例對本地及在外國留學的大學生因在香港企業實習而獲豁免支付最低工資的條款甚為繁瑣、對廿六歲以上的實習



生不獲豁免，並同每一實習生只可在一家企業實習獲取豁免殊不公平。有聞部份小型企業已不再招聘實習生，以免誤墮法網。本會期望政府能盡早正視上述問題，協助就讀大專的本地青年能獲取實習機會、豐富經驗，準備將來投身服務社會。

4.4 拓展「工作假期計劃」

本會十分支持政府與新西蘭、澳洲等地政府簽訂「工作假期計劃」雙邊安排協議，為一些有家庭負擔或需償還學生貸款的年輕人提供一個到海外旅遊、工作及體驗生活的難得機會，有助其拓寬眼界，但美中不足的是部份參與國家設有嚴謹的名額限制。本會建議政府拓展「工作假期計劃」至更多國家及增加名額，並加強推廣。

4.5 鼓勵年輕人到內地工作

內地經濟迅速發展，來港招攬人才的內地大型企業明顯增加。為鼓勵年輕人到內地發展，本會建議特區政府推出措施，例如為需要償還學生貸款的大學畢業生提供減免償還部份貸款等誘因，鼓勵年輕人到內地尋找工作機會，汲取內地工作經驗。

4.6 減輕學生償還貸款的壓力

本會支持特區政府進行學生資助檢討，期望政府靈活處理學生貸款還款安排，或容許學生以持續進修基金資助，完成政府認可副學位或學士學位課程，減輕日後的還款壓力。

4.7 增加大專或以上課程資助學額



本會支持政府於2012-13學年增加大學學額，但增加數量無疑杯水車薪，難以滿足年輕人對大學教育的需求。本會促請政府進一步增加大學資助學士學位課程學額，同時加強協助私立院校及私立大學發展，為香港提供更多自資大學課程學額。此外，亦要增加資助副學士學額及高級文憑學額。

4.8 推動大學及中學校園國際化發展

除了加強大學校園國際化發展，政府亦可研究中學校園國際化發展，讓外地中學生入讀香港中學，增加香港學生接觸不同國家或地區文化及語言的機會，有助其擴闊視野。

5 優化稅制

香港奉行低稅率、簡單及公平的稅制，既切合香港財政需要，亦提供一個優良的營商環境，吸引外資來港尋找商機，2011年香港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達309億美元(金融時報(FinancialTimes), 2011年12月29日)，是繼2009年及2010年榮登全球首次公開招股首位之後，連續三年保持領先地位，成為全球首次公開招股熱門市場之一。簡單稅制加上其他有利因素，如法制健全等，有利維持香港競爭力。本會建議特區政府不宜大改稅制，可因應社會發展需要稍作調整，加強財富累積及再分配的效果。

5.1 薪俸稅

5.1.1 提高免稅額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擴闊薪俸稅稅階，提高個人免稅額、子女免稅額、供養父母/祖父母/外祖



父母免稅額等，減輕中產市民的稅務負擔，亦能鼓勵生育及照顧父母。

5.1.2 容許醫療保險開支可扣稅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容許醫療保險供款可扣稅，鼓勵市民購買醫療保險，減少市民對公營醫療服務的依賴，鼓勵中產人士尋求更佳的醫療保障。

5.1.3 容許翻修自住樓宇資本開支可扣稅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容許因翻新或翻修自住樓宇之開支可扣稅，鼓勵市民改善居住安全、環境衛生或進行環保綠化，減少樓宇失修情況惡化。有關安排細節，包括可獲扣稅的資本開支範圍、樓齡規定等，宜邀請專業人士參與研究。

5.2 印花稅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將2,000萬元以上的樓宇買賣印花稅稅率進一步提高。

5.3 減低中小企稅務負擔,按特別情況暫緩預繳稅

現時香港公司利得稅稅率為16.5%，而非法團業務的利得稅稅率則是15%。隨著香港鄰近地區提供稅務優惠及減稅措施，例如新加坡利得稅稅率已減至17%；澳門所得補充稅(所得稅)率則按收益逐步上升，可課稅年收益達30萬元或以上的稅率亦只是12%。相比下香港的低稅率漸難為在港經營企業帶來競爭優勢，部份企業可能轉投其他地區。本會建議特區政府減低中小企的稅務負擔，協助提高其競爭力。



香港面對外圍經濟環境風高浪急，加上通脹壓力，企業經營面對重重挑戰。本會建議特區政府考慮為出現流動資金周轉困難或遇到其他經濟問題的中小企，酌情容許其延遲繳交最後評稅及暫緩稅，並應視乎情況為適當個案暫緩徵收或取消有關預繳稅。

6 為社企提供利得稅優惠及其他支援措施

社會企業經營成本越來越高，原因包括辦公室租金上升、推行最低工資等，經營越趨困難，本會建議特區政府支援社企發展，包括按社企僱用殘疾人士數目提供津助、資助共同推廣商品或服務開展、資助員工培訓等，並應該為社企提供適當利得稅優惠，減輕其經營成本，讓其利用相關資金完善設施、提升服務，為社區提供更多就業機會。

7 提高認可慈善捐款扣稅上限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把可扣除認可慈善捐款佔利得稅、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應評稅金額的比例上限，由現時的35%進一步提高，鼓勵商界及社會人士向認可慈善團體及大學捐款。

8 社會保障

本會與中大亞太研究所進行的香港貧富懸殊研究計劃，調查發現一成四受訪者生活入不敷支，推論社會上面對此問題的市民人數之多不容忽視。本會認為政府應「對症下藥」，推出針對性措施，協助低學歷、低住戶收入的市民，



尤其新來港人士解燃眉之急，加強對此等市民之基本保障。

8.1 加強支援貧窮家庭

香港通脹嚴重，食物價格不斷上升，貧窮家庭經濟負擔日重。本會認同政府延續及改善短期食物援助服務，期望特區政府把服務擴展至更多地區，協助更多有需要和低收入的市民渡過難關。

8.2 為家貧學童提供食物援助

本會憂慮部份家貧學童要面對三餐不繼或營養不足的問題，贊同關愛基金為來自經濟有需要家庭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貼，本會建議有關試行計劃應擴展至中學，甚至考慮加設早餐津貼，由學校為家貧的小學生及中學生提供食物支援，長遠應將之納入常規資助範圍，保障家貧學童吸收足夠營養。

8.3 成立紓解貧困問題常設委員會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成立紓解貧困問題常設委員會，專責提供中、長期紓解貧困問題的建議，包括關於貧窮家庭子女的教育及課外學習支援、社區支援、再培訓服務等，並構思長遠解決方案。委員會必須定期檢討措施成效。政府各部門亦要互相協調，配合委員會工作，通力合作推行紓解貧困問題的措施，提高政府處理貧富懸殊問題的成效。

8.4 加強長者醫療方面的支援

政府早前把長者醫療券試驗計劃延長3年至2014年12月31日，為長者提供醫療券，讓其選用鄰近的私營



基層醫療服務，享有更多選擇。本會認為計劃理念可取，建議政府應增撥資源進一步推動長者醫療券計劃，包括由每人每年500元醫療券資助增至每年共1,200元資助，並把受資助的長者年齡由70歲或以上調低至65歲或以上的長者。

本會亦建議特區政府為長者提供牙齒護理及鑲假牙津貼，配合長者醫療券，兩項資助合共上限可以是7,000元至8,000元。

8.5 為弱智人士提供牙科保健資助

弱智人士自理能力較弱，尤其牙齒清潔方面，本會建議特區政府為弱智人士提供牙科保健資助，讓其每年接受一次牙齒檢查及洗牙等服務。

8.6 為有需要學前兒童提供評估服務的資助

關愛基金已展開「為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兒童提供學習訓練津貼」的援助項目，資助低收入家庭有康復服務需要的學前兒童接受學習訓練服務，可是仍有不少有需要的學前兒童正在輪候評估，本會建議特區政府資助有需要學前兒童接受評估服務，以便接受康復服務，把握治療的關鍵時期。

8.7 為家貧長期病患者提供資助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考慮為來自經濟有需要家庭的長期病患者提供資助，購買醫療消耗品(如：體液導管、棉花、消毒液等)及租用維生醫療儀器(如：抽痰器等)。



8.8 設立支援弱勢社群基金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設立支援弱勢社群基金，透過基金投資收益，推出措施支援弱勢社群的生活。有關基金的運作可參考政府撥款180億元設立的研究基金。

為確保政府順利推行各項影響民生的政策或措施，本會建議政府訂立嚴格的監管機制，定期檢討成效，以提高成本效益，避免浪費公共資源，同時亦要加強與市民溝通，照顧市民的需要。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

經濟事務委員會

主席：盧偉國博士工程師, BBS, MH, JP

副主席：林雲峯教授, JP

吳長勝先生

孫德基博士, BBS, JP

黃友嘉博士, JP

討論：「2012-2013 年度財政預算案」其他成員：

陳維端先生

陳婉珊女士

陳鎮仁先生, BBS, JP

張 罩先生

楊章桂芝女士

鄭民昌博士

張華強先生

邱達根先生

范秉維女士

周伯展醫生

范耀鈞教授, BBS, JP

傅廷美博士

霍靄玲女士

孔美霞女士

李惠光先生, JP

李鏡波先生

李焯麟先生

梁美智女士

梁定宇先生

梁偉健先生

梁永安先生

廖美香女士

廖煥輝博士

羅志聰先生

勞錦祥先生

傅振煌先生

謝偉銓先生

黃錦輝教授

黃元山先生

甄灼寧律師

游錦榮先生

顏至宏教授

應詠絮女士

姚俊佳先生

註：排名依英文姓氏字母排列